

晋江市水利局文件

晋水函〔2026〕143号

答复类型：B

关于晋江市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46号代表建议的答复函

吴立钊等5位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修复三吴溪崩塌河道并完善农田水利设施监管机制的建议》收悉，我局作为本次建议主办单位，在征集其他协办单位意见后，现将总体情况答复如下：

一、三吴溪基本情况

三吴溪为新安水库泄洪至九十九溪的主要通道，承担着新安水库灌区主要的泄洪任务，但该河道原状左岸为环村路，右岸为天然土坡，防洪标准低，且淤积严重，每逢汛期雨季，周

边低洼地带农田时常受淹。2016 年，受超强台风“莫兰蒂”、“鲶鱼”影响，河岸多处崩塌，导致近千亩农田受淹，亟需进行整治。为此，磁灶镇、三吴村高度重视，策划启动了三吴溪河道整治项目，并经市主要领导批示同意项目参照市域小流域整治项目标准给予补助。经我局与上级对接，三吴溪属新安水库灌区，河道整治项目应结合新安水库灌区节水改造一并实施。2017 年，磁灶镇策划生成了晋江市新安水库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并于同年 10 月由泉州市水利局完成《关于晋江市新安水库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泉水水〔2017〕60 号）批复，获省级补助资金 300 万元，项目于 2018 年开工，2021 年完工并验收。

二、相关处理意见

2021 年以来，我市结合自身实际，充分发挥河湖长制制度优势，制定出台《晋江市河道日常保洁考评细则（试行）》及《关于印发晋江市河湖长制项目及资金管理规定的通知》等相关文件，对综合整治、长效管护机制、资金保障措施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同时，从 2023 年 9 月受第 5 号台风“杜苏芮”影响导致全市多处水利工程水毁以来，我局每年主汛期期间均第一时间下发文件，通知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及时做好水毁项目修复工作，文件中明确了水毁修复项目主体范围界定、资金补助标准及资金申请流程等，建议磁灶镇、三吴村委会按照通知文件要求抓紧开展水毁修复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局将积极协调磁灶镇、三吴村委会抓紧开展水毁修复工作，过程中积极主动做好技术指导工作，项目完工验收后第一时间向财政申请配套资金，并积极向上级争取水毁补助资金，以减轻基层财政压力。

感谢您们长期以来对我市水利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主要领导：蒋东晓

分管领导：姚庆祝

经办人员：杨思荣

联系电话：13505026375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王也夫副市长、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及农经工委、磁灶镇人大主席团、市政府督查室、磁灶镇。
